

证券代码：430550

证券简称：沃克斯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12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过半数董事推举顾向涛主持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全体成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选举顾向涛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拟选举顾向涛为公司董事长（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顾向涛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聘任顾向涛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顾向涛为公司总经理（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顾向涛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聘任项玮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项玮为公司副总经理（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项玮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聘任宫立兵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宫立兵为公司副总经理（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宫立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聘任陈常碧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陈常碧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常碧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聘任项玮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项玮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项玮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